

合同编号:【TXJ-010-20220402】

2023 年教育日常定额校园安保经费物业管理服务 采购项目合同

项目名称:

委托方 (甲方): 北京师范大学实验中学丰台学校

受托方 (乙方): 北京金卫伟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3 年 12 月 30 日

签订地点: 北京市

合同委托期限: 2023 年 1 月 1 日 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北京师范大学实验中学丰台学校（甲方）于 2022 年 12 月 28 日就 2023 年教育日常定额校园安保经费物业管理服务采购项目（编号：TXJ-010-20220402）经天行健项目管理咨询（北京）有限公司进行公开招标。经评议，北京金卫伟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中标。甲乙双方同意按照招投标结果签订本协议，甲方委托乙方就 2023 年教育日常定额校园安保经费物业管理服务采购项目（以下简称“项目”）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支付相应的服务报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双方经过平等自愿协商，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一、协议内容及履行方式

（1）工作内容

拟招聘 18 名安保人员用于校园安保项目治安工作，确保不发生事故，做好巡逻及安全隐患防范工作。主要内容为：从事大门口值守、校园巡视、校园保卫、制止外来侵犯及其它临时性工作。

（1）履行方式

1、合同总金额共计 1050408 元（大写人民币：壹佰零伍万零肆佰零捌元整）。服务费用标准：每人每月 4863 元，上岗人数及上岗时间以采购人确认为准，其对应的人员工时工资以实际发生为准。

2、甲方需要乙方做好 校园安保 在大门口值守、校园巡视等工作；落实值班制度，24 小时值班岗位。

3、服务费按月支付，付款日期为每月 20 日之前。如支付日期为国家法定节假日、公休日，则向后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为支付日。

4、乙方指派本公司聘用的保安员按照甲方的要求进行工作，在人员相对固定的前提下，保障每日保安员岗位不空缺。

5、保安员的聘用、工资、日常餐费、福利、保险（包括意外伤害险等）、津

贴等事项由乙方负责。

二、人员要求

严格落实保安招聘、政审制度，持证上岗（保安证），年龄在 18-50 周岁，外貌端正。工作认真负责、忠于值守。无犯罪前科，无特殊病史，无纹身，保安人员仪表端庄、品德兼优、政治清白，有一定责任心和爱岗敬业精神。

1. 须政治可靠，责任心强，身心健康，自愿从事此项工作，与外人沟通顺畅。

2. 具有高中以上文化水平，有较强的应变能力，具备一定的法律知识

3. 仪表端庄、品德兼优、政治清白，不得有不良记录，需提供政审证明；

4. 做好上勤人员的治安、保卫、防火、防盗等岗前培训工作；

5. 坚守工作岗位，不得擅自离岗。当班人员需提前 10 分钟上岗。工作期间一律按规定整齐着装，使用文明用语。

6. 上勤人员需按照主办单位要求派出素质高、形象标准良好、听从采购人指挥、坚守岗位尽职的勤务人员。

三、整体服务要求：

1.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的要求做好保安人员的具体执勤岗位、职责范围和勤务安排，并服从采购人的监督指导。上岗人数及上岗时间以采购人要求为准，其对应的人员工时工资以实际发生为准。

2. 供应商在本项目的实施过程中，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执行劳动法。

3. 保安人员定员到岗，做到不缺岗、不空岗，工作到位，值班巡逻认真，处理突发事件时依据采购人方案及时处理。

4. 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有权根据项目具体情况统筹工作范围且不调整人员单价。如遇大型活动需要临时加派保安员，采购人提前 5 个工作日通知供应商，供

应商应积极配合，并保证完成大型活动期间的保障工作。

5. 供应商必须给保安员缴纳保险，如未给保安员缴纳保险，保安人员在执勤任务时或无任务时，因工发生伤亡事故，其医疗费用由供应商为保安员购买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和人身意外伤害医疗保险中解决，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费用。

6. 供应商所派出的保安员在派驻之前必须经过正规医院体检，确保保安员没有不适宜保安工作的任何疾病。

7. 本项目采购人负责保安人员的住宿，不负责保安人员的饮食。

四、双方权利义务

（一）甲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对保安员的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和指导，有权要求乙方调换不合格或不合适在甲方工作的保安员。

2、甲方有责任及时、认真研究解决乙方提供的安全问题，采取必要的改进和防范措施。

3、甲方对保安员履行职责的行为应予以支持、配合，尊重和保障保安员的合法权益。

4、因乙方保安员失职或不当行为造成甲方或第三人的人身及财产损失，由乙方负赔偿责任。

（二）乙方权利义务

1、乙方负责保安员的勤务指挥、人员调整和休假安排。

2、乙方对保安服务范围内的不安全隐患有权向甲方书面提出改进意见和建议，如甲方未在合理期限内采取有效措施而造成甲方或第三方人身、财产损失的，乙方不承担责任。

3、乙方提供保安员执勤所需的制式服装。

4、乙方负责保安员的思想教育、业务培训等日常管理和保安员违纪问题的

处理。

5、乙方保证所派保安员具备任职岗位职业资格。

6、乙方应及时调换不合适在甲方工作的保安员。

五、合同期限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六、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和续订

1、甲乙双方经过协商可以书面变更合同。

2、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继续履行合同时，应及时通知对方，由双方根据具体情况协商确定责任的承担。

3、本合同期限届满，如一方要求续签，则应在协议到期前一个月书面通知对方，由双方协商确定。

4、违约责任

1、甲方逾期不支付费用满一个月的，每超过一天加付应付金额 3% 的滞纳金。

2、本项目履约保证金：10%。乙方不能按照甲方要求的人数和岗位安排保安员上岗的，应当承担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甲方可根据乙方未派遣或补充的保安人数，先扣除履约保证金，具体扣发为：乙方 7 天内没有派遣或补充人员的，每人按照月服务费的 25% 扣除履约保证金，14 天内没有派遣或补充人员的，每人按照月服务费的 50% 扣除履约保证金，依次类推。如履约保证金扣完，甲方可从服务费内扣除。如乙方未能及时补充人员且在岗人数没有达到 9 人时，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要求乙方退还甲方预付的服务费，并追究乙方相应责任。

3、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单方解除合同，应承担违约责任，违约金数额为合同总标的 10%（本合同有其他约定的除外）。

4、如乙方未为保安员办理各项保险（含意外伤害险）或险种办理不全，因

此造成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由乙方单独承担赔偿责任和补偿责任。

七、纠纷争议的解决

如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丰台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

八、附则

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本协议一式柒份，甲方持叁份，乙方持叁份，招标代理机构持壹份。效力等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合同签字盖章页)

委托方(甲方):

住所地:

法定代表人:

项目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受托方(乙方):

住所地:

法定代表人:

项目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签约时间: 2020年11月30日